

证券代码：870604

证券简称：竞标股份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广州竞标新能源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17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韩金红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0,45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5.37%。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保密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本次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

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各项规定，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18 年度的财务及经营状况，并由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4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韩金红代表董事会汇报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4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史隽侃代表监事会汇报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4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财务决算数据详见《2018 年年度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4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4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人）为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从业资格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继续聘任其为公司 2019 年度

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4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合伙）出具的 CAC 证审字[2019]0175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18 年期末累计未分配利润 6,357.39 元，公司董事会提议不对 2018 年度利润进行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4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广州竞标新能源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19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韩金红系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姜振献系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总经理；韩金红同时为广州鸿沅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广州市超欣镁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韩金红和姜振献为夫妻关系；故参会股东韩金红、姜振献、广州鸿沅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市超欣镁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均为该议案关联方，均需要回避表决。其中韩金红持股 13,5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 33.41%；姜振献持股 12,0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9.70%；广州鸿沅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3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74%；广州市超欣镁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4,5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1.14%；合计回避表决股数 3,03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 75.00%。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法制盛邦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吴翔、郑进逢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人员、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广州竞标新能源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广东法制盛邦律师事务所关于广州竞标新能源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广州竞标新能源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21 日